中信银行品牌焕新 让财富有温度

2022年9月16日，中信银行在中信大厦举办了品牌升级发布仪式，并发布了品牌口号“让财富有温度”。时值中信银行成立35周年之际，回顾发展历程，中信银行始终坚守服务实体经济初心，与时代同行。展望未来征途，中信银行将以“有温度”的服务提供客户全方位体验，以“有温度”的管理凝聚内部发展合力，以“有温度”的品牌塑造值得托付未来的“价值银行”。

35年来，中信银行正是因为赓续实业报国的初心使命，坚守正确的义利观，秉持以客为尊的服务理念，才收获了如今的成就。当前，在时代转折与求新求变交织的关键时刻，中信银行承接集团“共创新可能”的品牌主张，将“温度”与“财富”结合起来，通过“有温度”的服务模式，建立差异化竞争力；依托“有价值”的服务生态，持续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为客户创造穿越周期的长期价值，提供“不止于金融”的全方位服务。

与中国经济同行35载，让初心有回响

过去的35年，是中国经济攻坚克难、实现巨大跨越的35年，也是中信银行坚定前行、与时俱进的35年。创立之初，中信银行作为改革开放后成立的首家全国综合性商业银行，视实业兴邦为己任，并依托前瞻的企业发展理念，不断朝着“面向全国，面向国际金融市场的新型商业银行”的目标努力前行。此后，为进一步提升竞争力，中信银行又以切实行动加快向现代金融企业迈进，于2007年成功登陆资本市场。成功上市后的中信银行迎来了高速发展期，资产规模由上市时的1万亿元发展到现在的8万亿元，并在国内153个大中城市设有1,423家营业网点，拥有员工人数近6万名。

随着业务版图的不断扩大，市场对中信银行的期待也在不断攀升。除持续发挥对公业务的优势外，中信银行启动了战略转型，以创新的业务生态，满足企业客户和个人客户对于资产配置多元化、融资需求多样化的需求。例如，依托“互联网+”因素推出的“交易+”历经两次关键迭代升级，已构筑了一个成熟的“智慧联通”交易银行数字化业务生态，进而为客户提供全新“数智化”生态服务体验。

以信立身筑牢发展之基，让信任有传承

在过去的35年中，中信银行进一步深化了对品牌建设的认知，并将“信”的品牌基因根植到发展的每个阶段——从“信念 信赖 信心”到“承诺于中 至任于信”，再到“以信致远 融智无限”。如今，面对共同富裕的时代考题、多元市场的个性需求以及协同发展的业务机遇，“信”这一品牌印记也需扩展出新的内涵，以便将业务优势转化为客户可感知、可传播的品牌资产，进而赋能业务高质量发展。

回顾中信银行前35年的品牌建设之路，主要分两种形式：其一，深化品牌与客户之间的联系，让品牌进入用户心智，实现情感共鸣。为此，中信银行培育了零售金融、对公金融等板块品牌，并打造了“信守温度”“成就伙伴”等一系列深入人心的品牌理念；其二，聚焦业务功能，以产品及服务品质打造品牌。比如，此前中信银行基于出国金融业务、财富管理业务、普惠金融业务，在市场上形成的“要出国找中信”“在一起 好幸福”“小微企业轻松贷”等业务品牌口碑。

依托于品牌建设三步走的原则，今年，中信银行在上述品牌积淀的推动下，将品牌管理上升到企业发展的战略高度，聚力打造“一个中信银行 一个品牌主张”，并依托35年间的业务优势和品牌基因，讲述品牌故事，传递品牌信仰，提升品牌力量。更重要的是，中信银行还将在品牌主张的指引下，进一步细化经营策略，让新品牌主张吹响迈入全新发展阶段的号角。

以金融血脉滋养经济肌体，让财富有温度

品牌作为企业最宝贵的无形资产，不仅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集中体现，还是企业抵御外界风险的“护城河”。为此，中信银行将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2022年定义为品牌建设的元年，并推出品牌口号——“让财富有温度”，旨在传递金融亦可迸发出有温度的力量，让每一份价值都能被悉心守护。

中信银行的品牌口号“让财富有温度”，既是为经济社会的发展“供需”，把自身发展的“小我”融入到实现“国家富强、民族复兴、人民幸福”的“大我”之中；也是为金融市场的繁荣“供能”，以全生命周期的专业化服务满足客户日益多元化的财富管理需求；还是为全行员工的幸福 “供暖”，将企业发展与员工的获得感紧密结合。

未来，中信银行将以全新面貌为市场带来新的想象与期待：

一个更加用心服务的中信银行，肩负社会财富增值的共同使命，提供守护价值的财富管理服务；

一个更加锐意创新的中信银行，诚伴传统产业的升级与战略转型，满足客户日益提升的需求；

一个更加全面发展的中信银行，呵护新兴产业的健康成长，回报每一份价值弥足珍贵的信任。

– CIS –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三安光电 编号：临2022-090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任凯以外的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9月18日上午11点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过电话、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7人，董事任凯先生由于个人原因未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林志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任凯由于个人原因无法正常履行董事职责，不再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提名汤树军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新任董事候选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该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9日

附：个人简历

汤树军：男，出生于1977年6月，民族汉族，籍贯广西贵港，中共党员，北京邮电大学信号与信息处理专业硕士研究生。2000年9月–2002年7月任中国国际广播电台电视中心技术员；2006年9月–2008年2月任国家开发银行营业部客户二处副科级行员；2008年2月–2017年10月任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客户二处处员、副处长；2017年11月至今担任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一部副总经理、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703 证券简称：三安光电 公告编号：临2022-091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任凯以外的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1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情况

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鉴于公司目前尚未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的顺利推进，计划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有效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及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3年10月14日。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该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继续顺利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有效期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0703 证券简称：三安光电 公告编号：2022-092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任凯以外的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0月1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10月10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厦门市思明区吕岭路1721–1725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10月10日

至2022年10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公告内容公司已于2022年9月19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和议案2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03	三安光电	2022/9/2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股票账户、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办理登记手续；

（三）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2022年10月10日前与公司证券中心联系办理登记手续，联系电话0592–5937117，邮箱：600703@sanan-e.com。

六、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9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10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03 证券简称：三安光电 公告编号：临2022-093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任凯以外的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函》，公司原任董事任凯由于个人原因无法正常履行董事职责，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提名汤树军（个人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新任董事候选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止公告披露日，汤树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2022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汤树军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至公司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9日

附：个人简历

汤树军：男，出生于1977年6月，民族汉族，籍贯广西贵港，中共党员，北京邮电大学信号与信息处理专业硕士研究生。2000年9月–2002年7月任中国国际广播电台电视中心技术员；2006年9月–2008年2月任国家开发银行营业部客户二处副科级行员；2008年2月–2017年10月任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客户二处处员、副处长；2017年11月至今担任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一部副总经理、总经理。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22-047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09月13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以现场、视频、通讯方式于2022年09月16日上午在公司深圳总部18层A会议室召开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董事黄文辉先生、周友盟女士、黄绍武先生、喻子达先生出席现场会议，独立董事吕廷杰先生、邓鹏先生、张蕊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并进行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文辉先生召集并主持。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优友互联有限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条件成熟的情况下，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简称“新三板”）挂牌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优友互联有限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条件成熟的情况下，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简称“新三板”）挂牌。

关联董事周友盟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优友互联有限公司拟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及申请新三板挂牌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09月16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22-048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09月13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以现场方式于2022年09月16日上午在公司深圳总部18层A会议室召开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茜女士召集并主持。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优友互联有限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条件成熟的情况下，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简称“新三板”）挂牌。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优友互联有限公司拟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及申请新三板挂牌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年09月16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22-049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优友互联有限公司拟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及申请新三板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施德”）于2022年9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优友互联有限公司拟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及申请新三板挂牌的议案》。为加快实施发展战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发挥资本市场融资优势，增强长期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优友互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友互联”）拟进行股份制改造，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条件成熟的情况下，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新三板”）挂牌。具体如下：

一、优友互联基本情况

（一）优友互联简介

公司名称	深圳市优友互联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0万元/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亮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件、硬件及外部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服务；通信设备产品（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设备）及配套设备的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销售；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与通信及信息业务相关的系统集成、软件开发、技术服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企业管理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从事线上商贸活动购销，日用品、电子零配件、电器、礼品的购销。（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技术培训；数据库服务；电信增值业务；基础电信业务；电信信息服务项目
成立日期	2014年11月19日
营业期限	2014年11月19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 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9605503K

（二）优友互联改制前的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爱施德	600.00	60.00
2	共青城优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优友”）	164.00	16.40
3	周友盟	100.00	10.00
4	韩涛	74.00	7.40
5	李旺	50.00	5.00
6	共青城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聚能”）	12.00	1.20
合计		1,000.00	100.00

（三）优友互联的历史沿革情况

1、优友互联设立于2014年11月19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以货币出资1,000万元，出资比例为100%。

2、2017年9月，公司将其持有的优友互联15%股权转让给周友盟，将其持有的优友互联25%股权转让给员工持股平台共青城优友，对优友互联11名激励对象实施员工股权激励。共青城优友的执行合伙人为陈亮，截至本公告发布日陈亮任优友互联的董事及总经理，主要负责优友互联的具体运营及发展。该次股权转让过程中参与共青城优友股权激励的人员为陈亮及其带领的核心团队成员。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优友互联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爱施德	600.00	60.00
2	共青城优友	250.00	25.00
3	周友盟	150.00	15.00
合计		1,000.00	100.00

3、2021年10月，共青城优友将其持有的优友互联1.2%股权转让给员工持股平台共青城聚能，对骨干员工进行股权激励。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优友互联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爱施德	600.00	60.00
2	共青城优友	238.00	23.80
3	周友盟	150.00	15.00
4	共青城聚能	12.00	1.20
合计		1,000.00	100.00

4、2022年3月，优友互联引入外部战略投资人李旺与韩涛，以2021年末净资产为基础，经协商确定整体以人民币1.2亿元估值作价，周友盟将其持有的优友互联5%股权转让给李旺；共青城优友将其持有的优友互联7.4%股权转让给韩涛。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优友互联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爱施德	600.00	60.00
2	共青城优友	164.00	16.40
3	周友盟	100.00	10.00
4	韩涛	74.00	7.40
5	李旺	50.00	5.00
6	共青城聚能	12.00	1.20
合计		1,000.00	100.00

（四）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393.69	19520.31
负债总额	12163.92	11919.96
净资产	8229.78	7600.35
项目	2022年1–3月（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758.91	15974.80
净利润	629.42	2596.25

注：以上数据为优友互联经审计母公司财务数据。

二、股份制改造方案

1、优友互联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优友互联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将优友互联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称为“深圳市优友互联股份有限公司”（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后，有限责任公司的全部权利和义务由股份有限公司承继。

2、本次优友互联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基准日拟定为2022年3月31日。

3、本次股份制改革后，优友互联的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件、硬件及外部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服务；通信设备产品（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设备）及配套设备的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销售；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与通信及信息业务相关的系统集成、软件开发、技术服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企业管理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从事线上商贸活动购销，日用品、电子零配件、电器、礼品的购销（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技术培训；数据库服务；电信增值业务；基础电信业务；电信信息服务项目”。

4、本次股份制改革后，优友互联住所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5、优友互联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会专审字（2022）第01610074号”《审计报告》，以优友互联截至2022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82,297,750.43元，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3,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剩余人民币52,297,750.43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优友互联的股东拟按照各自在优友互联中的股权比例，以各自在优友互联中的权益所对应的净资产认购所折合的股份公司的股份。整体变更前后，各股东的股权比例不变。整体变更后，优友互联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名称	认购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爱施德	1,800.00	60.00	净资产折股
2	共青城优友	492.00	16.40	净资产折股
3	周友盟	300.00	10.00	净资产折股
4	韩涛	222.00	7.40	净资产折股
5	李旺	150.00	5.00	净资产折股
6	共青城聚能	36.00	1.2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3,000.00	100.00	——

6、根据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林评字【2022】347号”《资产评估报告》，以2022年3月31日作为评估基准日，优友互联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8,978.75万元，增值额为748.97万元。

7、优友互联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后，原有债权、债务及其他的法律权利义务关系由变更后的股份公司完全承继。

8、优友互联改制为股份公司后，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条件成熟的情况下，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

三、优友互联与公司同业竞争、高级管理人员交叉任职的情况

（一）关于是否存在同业竞争的说明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数字化分销业务和数字化零售业务，主要包括3C数码分销、3C数码零售、快消品销售服务及自有品牌运营。优友互联的主营业务为移动通信转售业务、企业通信业务及MVNE合作业务。公司与优友互联各自服务于不同的产业领域，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关于是否存在高级管理人员交叉任职的说明

公司与优友互联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交叉任职的情况。

四、涉及公司核心业务、资产、独立上市地位、持续盈利能力情况

公司与优友互联的主营业务、核心技术之间不存在基于同一技术源的专利许可，未来优友互联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不会导致公司核心技术流失，不影响公司继续使用核心技术。公司及公司下属企业与优友互联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相互独立。优友互联拟挂牌新三板不会影响公司维持独立上市地位和持续盈利能力。

五、上市公司未来将继续保持对优友互联的控制权

公司未来三年将根据优友互联经营成长需求，遵循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原则，继续保持对优友互联的控股权。

六、优友互联股份制改造及拟申请新三板挂牌的原因、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原因和目的

1、优友互联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并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有利于进一步完善优友互联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经营效率，完善激励机制，稳定和吸引核心人才，强化在物联网等新业务的布局，增强核心竞争力。

2、能够拓宽优友互联的融资渠道：通过定向发行股票、债券等多种金融工具进行融资，并提高股权流动性；能够通过公开的价值发现系统引进战略投资者，有利于推动优友互联的快速、持续、健康发展。

3、有利于提升品牌影响力：优友互联在新三板挂牌后，能更快地提升企业整体品牌形象、信誉度和知名度，有利于企业开拓市场。

（二）对公司的影响

1、优友互联拥有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三大运营商的转售业务正式牌照，能够独立运营移动转售业务，与公司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未来优友互联申请在新三板挂牌，不会对公司其他业务板块的持续经营构成影响，亦不影响公司独立上市地位。

2、优友互联仍然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其拟在新三板挂牌不会影响公司对优友互联的控制权，且有利于促进公司资产的流动性，提升公司持有资产的价值。

3、优友互联改制及拟申请新三板挂牌是公司合伙人机制推动下的重大成果，也为公司在其他新领域的快速发展树立了机制自信，坚定了通过合伙人机制实现创业创新和持续发展的长期策略。

七、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优友互联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及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有利于优友互联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做大做强，实施发展战略，提高治理水平，增强长期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也有利于上市公司总体经营战略的实施，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上市地位，也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运作产生重大影响。我们同意优友互联进行股份制改制，并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各项条件成熟的情况下申请在新三板挂牌。

八、风险提示

公司控股子公司优友互联拟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及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尚处于筹划阶段，能否完成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九、备查文件

1、《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3、《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09月16日